

B060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0-21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2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0年6月29日上午9:00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陈振宇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并参与董事会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的议案》。

本项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王跃轩、孙贵东、李凌志、邹睿先生进行了回避,没有参与相关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申报实施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新增设计软件、注塑设备等工艺设备73套;预计项目总投资1,6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申请国家专项拨款,不足部分公司自筹;建设周期:24个月。项目由中航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管理,公司负责项目建设,承担项目实施责任),项目建成后可满足国家重点工程配套研制生产条件。

同时,董事会同意公司收到国家专项款后,将其计入公司的“专项应付账款”科目,专款专用,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形成的国有资产将计入资本公积,由中航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享有。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20-22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的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拟实施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建设所需资金来源于国家专项拨款,该项目由中航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管理,航天电器负责项目建设,承担项目实施责任。按照有关规定,公司收到国家专项款后,将其计入公司的“专项应付账款”科目,专款专用,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形成的国有资产将计入资本公积,由中航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享有。

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并同意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会议由董事王跃,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公司将实施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通过申报国家专项资金资助,补充公司高端继电器研发、关键工艺制造等方面能力,通过项目建设将显著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七、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陈怀谷、史际春、刘桥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关于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经过我们事前认可。

2.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

公司申报实施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通过申报国家专项资金资助,补充公司高端继电器研发、关键工艺制造等方面能力,通过项目建设将显著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并同意所议事项的相关必要信息。会议由监事王跃,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同意公司将实施电磁继电器生产线条件建设项目建设所需资金,通过申报国家专项资金资助,补充公司高端继电器研发、关键工艺制造等方面能力,通过项目建设将显著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生产能力,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助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

关规定和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

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2020年6月29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人民币19.25元/股,向269名激励对象授予658.28万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同意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

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7月1日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0年6月29日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658.28万股,约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41,112万股的0.14%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9.25元/股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或“本次激励计划”),根据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晶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

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告编号:2019-011)。

2019年12月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开和先生作为征集人,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

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2019年12月4日至2019年12月13日,公司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任何的异议。2019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是否满足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019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

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9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019年12月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黄开和先生作为征集人,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

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2019年12月4日至2019年12月13日,公司对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任何的异议。2019年12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是否满足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019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9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